一、Redis更新策略

1. 先删缓存,再更新数据库

并发场景存在问题

- 操作A,删除缓存,还没更新数据库
- 操作B, 这时候去查询, 发现没有命中缓存, 就去读取数据库

那么旧的数据就会被缓存起来,导致后续的查询都是脏数据

2. 先更新数据库,再删缓存(常用做法)

并发场景也会存在问题, 概率小

- 操作A,没有命中缓存,查询数据库,这时候,查询的值还没写入到缓存
- 操作B, 更新数据库, 删除缓存

这时候操作A查询的值就是脏数据了

2.1 更新数据库成功,删除缓存失败导致数据不一致怎么办

- 重试删除缓存的操作
- 延迟双删

3. 更新数据库, 然后更新缓存

也会存在问题

- 操作A更新了数据库,这时候还没更新缓存
- 操作B也更新了数据库,把值写入了缓存中

这时候操作A才更新值,那么更新的值就会出现问题

二、Redis查询问题

1. 缓存穿透

缓存穿透就是指,**查询某些key的时候,缓存和数据库都没有命中,而这些空的值又不会保存起来**,导致每次请求,都会去请求数据库

解决方案

- 把这些空值缓存起来
- 提供一个能迅速判断请求是否有效的拦截机制。比如布隆过滤器

2. 缓存击穿

缓存击穿是指,某个Key失效了,在生成新的缓存之前,有大量的请求落到了数据库上解决方案

- 定时更新缓存中过期的Key,适用于热点数据的,而且Key比较固定的
- 懒更新。查询的时候,更新过期时间小于一定值的Key
- 互斥锁。缓存失效,更新时,其他线程阻塞等待更新结果

3. 缓存雪崩

缓存在同一时刻大面积的失效,类似雪崩,这时候又来一波请求,导致请求全落到数据库上 解决方案:

- 给过期时间增加一个随机值、避免集体失效
- 加互斥锁或者用队列,来保证缓存单进程写

三、缓存删除策略

1. 定时删除

在设置expire过期时间时,会创建一个定时器,当key到了过期时间时,就会立即删除

• 优点:对内存友好

● 缺点:对CPU时间不友好

2. 惰性删除

只有在获取键时才对键进行过期检查,不会在删除其它无关的过期键花费过多的CPU时间

优点:对CPU友好缺点:对内存不友好

3. 定期删除

每隔一段时间,我们就对一些key进行检查,删除里面过期的key

- 优点:可以通过限制删除操作执行的时长和频率来减少删除操作对 CPU 的影响。另外定期删除, 也能有效释放过期键占用的内存
- 缺点:难以确定删除操作执行的时长和频率

4. 内存淘汰策略

策略	描述		
volatile-lru	从已设置过期时间的数据集中挑选最近最少使用的数据淘汰		
volatile-ttl	从已设置过期时间的数据集中挑选将要过期的数据淘汰		
volatile-random	从已设置过期时间的数据集中任意选择数据淘汰		
allkeys-lru	从所有数据集中挑选最近最少使用的数据淘汰		
allkeys-random	dom 从所有数据集中任意选择数据进行淘汰		
noeviction	禁止驱逐数据		

使用 Redis 缓存数据时,为了提高缓存命中率,需要保证缓存数据都是热点数据。可以将内存最大使用量设置为热点数据占用的内存量,然后启用 allkeys-lru 淘汰策略,将最近最少使用的数据淘汰

Redis 4.0 引入了 volatile-lfu 和 allkeys-lfu 淘汰策略,**LFU 策略通过统计访问频率,将访问频率最少的** 键值对淘汰。

四、Redis持久化

有两种持久化的方式: 快照文件 (RDB) 和追加式文件 (AOF)

- RDB会在一个特定的时间间隔保存那个时间点的一个数据快照
- APF持久化则会记录每个服务器收到的写操作。在服务启动时,这些记录的操作会逐条执行从而重 建出原来的数据

1. RDB

1.1 工作原理

- 调用fork(),产生一个子进程
- 子进程把数据写到一个临时的RDB文件
- 当子进程写完新的RDB文件后,把旧的RDB文件替换掉

1.2 优点

- RDB的性能很好,需要进行持久化时,主进程会fork一个子进程出来,然后把持久化的工作交给子进程,自己不会有相关的I/O操作
- RDB文件是一个很简洁的单文件,它保存了某个时间点的Redis数据,很适合用于做备份。你可以设定一个时间点对RDB文件进行归档,这样就能在需要的时候很轻易的把数据恢复到不同的版本

1.3 缺点

- RDB容易造成数据的丢失。假设每5分钟保存一次快照,如果Redis因为某些原因不能正常工作,那么从上次产生快照到Redis出现问题这段时间的数据就会丢失了。
- RDB使用 fork()产生子进程进行数据的持久化,如果数据比较大的话可能就会花费点时间,造成 Redis停止服务几毫秒。如果数据量很大且CPU性能不是很好的时候,停止服务的时间甚至会到1 秒。

2. AOF

每当Redis接受到会修改数据集的命令时,就会把命令追加到AOF文件里,当你重启Redis时,AOF里的命令会被重新执行一次,重建数据

2.1 重写原理

- Redis调用fork()、产生一个子进程。
- 子进程把新的AOF写到一个临时文件里。
- 主进程持续把新的变动写到内存里的buffer,同时也会把这些新的变动写到旧的AOF里,这样即使 重写失败也能保证数据的安全。
- 当子进程完成文件的重写后,主进程会获得一个信号,然后把内存里的buffer追加到子进程生成的 那个新AOF里

2.2 优点

- 比RDB可靠。你可以制定不同的fsync策略:不进行fsync、每秒fsync一次和每次查询进行fsync。 默认是每秒fsync一次。这意味着你最多丢失一秒钟的数据
- AOF日志文件是一个纯追加的文件。就算是遇到突然停电的情况,也不会出现日志的定位或者损坏问题。甚至如果因为某些原因(例如磁盘满了)命令只写了一半到日志文件里,我们也可以用 redis-check-aof 这个工具很简单的进行修复
- 当AOF文件太大时,Redis会自动在后台进行重写。重写很安全,因为重写是在一个新的文件上进行,同时Redis会继续往旧的文件追加数据。新文件上会写入能重建当前数据集的最小操作命令的集合。当新文件重写完,Redis会把新旧文件进行切换,然后开始把数据写到新文件上

2.3 缺点

- 在相同的数据集下、AOF文件的大小一般会比RDB文件大。
- 在某些fsync策略下,AOF的速度会比RDB慢。通常fsync设置为每秒一次就能获得比较高的性能, 而在禁止fsync的情况下速度可以达到RDB的水平。

五、为什么Redis单线程也能这么高效

1. 纯内存操作

Redis将所有数据放在内存中,内存的响应时长大约为100纳秒。

2. 核心是基于非阻塞的IO多路复用机制

Redis使用epoll作为I/O多路复用技术的实现。多路指多个网络连接,复用指复用同一个线程,空闲时阻塞当前线程,有I/O流事件时,就从阻塞态中唤醒,用epoll轮询正在发生了事件的流,并依次执行

3. 单线程避免了线程切换和竞态产生的消耗

为什么是单线程? 1. Redis基于内存操作的,CPU并不是Redis的瓶颈,瓶颈可能是内存大小或网络带宽。2. 单线程实现容易

Redis6.0 引入多线程主要是为了提高网络 IO 读写性能,因为这个算是 Redis 中的一个性能瓶颈(Redis 的瓶颈主要受限于内存和网络)。虽然,Redis6.0 引入了多线程,但是 Redis 的多线程只是在网络数据的读写这类耗时操作上使用了, 执行命令仍然是单线程顺序执行。因此,你也不需要担心线程安全问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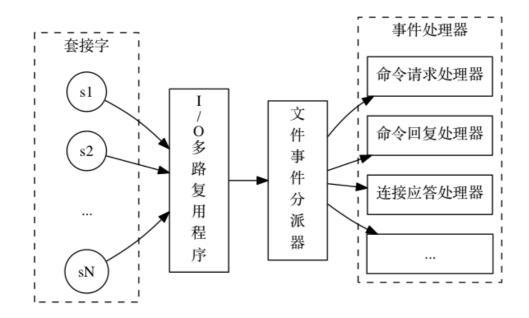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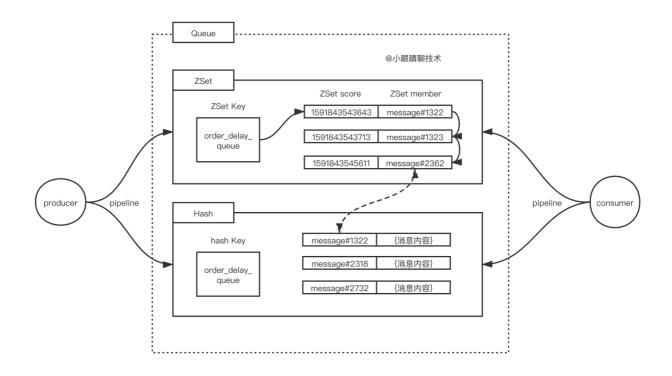
图 IMAGE_CONSTRUCT_OF_FILE_EVENT_HANDLER 文件事件处理器的四个组成部分

六、ZSet 的应用场景是什么

1. 延迟队列

zset 会按 score 进行排序,如果 score 代表想要执行时间的时间戳。在某个时间将它插入 zset 集合中,它变会按照时间戳大小进行排序,也就是对执行时间前后进行排序

起一个死循环线程不断地进行取第一个 key 值,如果当前时间戳大于等于该 key 值的 score 就将它取出来进行消费删除,可以达到延时执行的目的(类似非阻塞IO)



如何优化: 采用epoll的方式, 事件驱动

没有ack机制,消费失败了怎么办:消费失败,重新将消息放回redis中即可

2. 排行榜

我们以当前小时的时间戳作为 zset 的 key,把贴子ID 作为 member ,点击数评论数等作为 score,当 score 发生变化时更新 score。利用 ZREVRANGE 或者 ZRANGE 查到对应数量的记录

3. 限流

滑动窗口是限流常见的一种策略。如果我们把一个用户的 ID 作为 key 来定义一个 zset ,member 或者 score 可以都为访问时的时间戳。我们只需统计某个 key 下在指定时间戳区间内的个数,就能得到这个用户滑动窗口内访问频次,与最大通过次数比较,来决定是否允许通过

七、数据类型

数据类型	可以 存储 的值	操作	数据结构	数据结构
STRING	字串整或浮数	对整个字符串或者字符串的其 中一部分执行操作对整数和浮 点数执行自增或者自减操作	int:整数值且可被 long表示	sds 简单动态字 符串:字符串 值且大于32字 节,用raw编码
LIST	列表	从两端压入或者弹出元素 对单 个或者多个元素进行修剪,只 保留一个范围内的元素	压缩列表 ZipList: 所有字符串长度小 于64字节,且元素 数量小于512个	双向列表 Linkedlist
SET	无序 集合	添加、获取、移除单个元素检查一个元素是否存在于集合中计算交集、并集、差集从集合里面随机获取元素	intset 整型集合: 所有元素都是整数 值且数量小于512个	字典hashtable
HASH	包健对无散表	添加、获取、移除单个键值对 获取所有键值对检查某个键是 否存在	压缩列表:键值长 度小于64字节且数 量小于512个	字典hashtable
ZSET	有序集合	添加、获取、删除元素根据分 值范围或者成员来获取元素计 算一个键的排名	压缩列表:元素个 数小于128个且长度 小于64字节	跳表skiplist

1. String

1.1 编码形式

int:8个字节的长整数

embstr: 小于等于39字节的字符串

raw:大于39个字节的字符串

为什么是39个字节

1.2 典型使用场景

- 计数
- 缓存
- 共享Session

2. Hash

在Redis中,哈希类型是一个string类型的field和value的映射表,hash特别适合用于存储对象,每个哈希可以存储2的32次方-1个键值对

2.1 编码形式

- ziplist 压缩列表: 当哈希类型元素个数小于hash-max-ziplist-entries配置(默认521个),同时所有值都小于hash-max-ziplist-value配置(默认64字节)时,Redis会使用ziplist作为哈希的内部实现
- hashtable 哈希表: 当哈希类型无法满足ziplist的条件时, Redis会使用hashtable作为内部实现, 因为此时ziplist的读写效率会下降

2.2 应用场景

存储对象,存储常用的属性,比整个存储整个字符串要高效以及节省内存

3. List

列表类型是用来存储等,多个有序的字符串,一个列表最多可以存储2的32次方-1个元素。

在Redis中,可以对列表两端插入和弹出,还可以取指定范围的元素列表、获取指定索引下标的元素 特点:第一、有序。第二、可重复。

3.1 编码形式

- ziplist 压缩列表:当列表类型元素个数小于hash-max-ziplist-entries配置(默认521个),同时所有值都小于hash-max-ziplist-value配置(默认64字节)时,Redis会使用ziplist作为列表的内部实现。
- linkedlist 链表: 当无法满足ziplist的条件时,使用链表左右内部实现。

3.2 应用场景

• 消息队列

Redis的lpush+brpop命令组合即可实现阻塞队列,生产者客户端使用lpush从队列左侧插入元素,多个消费者客户端使用brpop命令阻塞式的获取列表尾部的元素。

lpush + lpop = Stack 栈

lpush + rpop = Queue 队列

lpush + ltrim = Capped Collection 有限集合 lpush + brpop = Message Queue 消息队列

4. Set

集合类型也是用来保存多个的字符串元素

特点:一、无序。二、不允许重复。

4.1 编码形式

- intset (整数集合): 当集合中的元素都是整数且元素个数小于set-max-intset-entries配置(默认512个)时,redis采用intset来减少内存的使用
- hashtable(哈希表): 不满足intset时采用哈希表来作为集合的内部实现

4.2 应用场景

sadd = Tagging 标签 spop/srandmember = Random item 生成随机数 sadd + sinter = Social Graph 社交需求

5. ZSet

它保留了集合不能有重复成员的特性,不同的是,有序集合中的元素可以排序,但它排序的依据跟列表不同,有序集合给每一个元素设置一个分数(score)作为排序的依据。

5.1 编码形式

- ziplist (压缩列表): 当集合中的元素都是整数且元素个数小于set-max-intset-entries配置(默认128个)时, redis采用ziplist来减少内存的使用
- skiplist (跳跃表): 当ziplist条件不满足时,有序集合会使用跳跃表作为内部实现。

5.2 应用场景

八、数据结构

- 1. int
- **2. SDS**

3. ZipList

压缩列表(ziplist)是列表键和哈希键的底层实现之一。

一个压缩列表可以包含任意多个节点(entry),每个节点可以保存一个字节数组或者一个整数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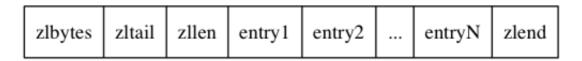


图 7-1 压缩列表的各个组成部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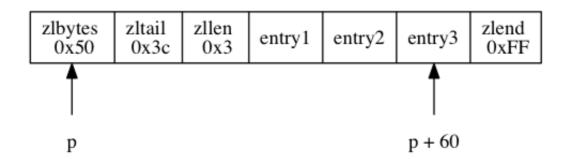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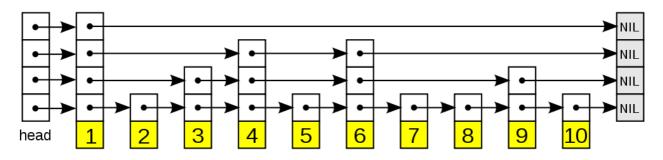
图 7-2 包含三个节点的压缩列表

4. HashTable

首先dict有四个部分组成,分别是dictType(类型,不咋重要),dictht(核心),rehashidx(渐进式hash的标志),iterators(迭代器),这里面最重要的就是dictht和rehashidx

5. SkipList

跳跃表以有序的方式在层次化的链表中保存元素, 效率和平衡树媲美 —— 查找、删除、添加等操作都可以在对数期望时间下完成, 并且比起平衡树来说, 跳跃表的实现要简单直观得多



• 表头(head): 负责维护跳跃表的节点指针。

- 跳跃表节点:保存着元素值,以及多个层。
- 层:保存着指向其他元素的指针。高层的指针越过的元素数量大于等于低层的指针,为了提高查找的效率,程序总是从高层先开始访问,然后随着元素值范围的缩小,慢慢降低层次。
- 表尾: 全部由 NULL 组成,表示跳跃表的末尾
- 跳跃表是一种随机化数据结构,查找、添加、删除操作都可以在对数期望时间下完成。
- 跳跃表目前在 Redis 的唯一作用,就是作为有序集类型的底层数据结构(之一,另一个构成有序集的结构是字典)。
- 为了满足自身的需求,Redis 基于 William Pugh 论文中描述的跳跃表进行了修改,包括:
 - 1. score 值可重复。
 - 2. 对比一个元素需要同时检查它的 score 和 memeber 。
 - 3. 每个节点带有高度为 1 层的后退指针,用于从表尾方向向表头方向迭代。

5.1 为什么不用红黑树

- 有序集合通常有许多范围操作,如ZRANGE,跳表很好地支持区间查找,而红黑树不支持
- 实现简单,容易调试